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



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贡献力量

王滨

积极适应新常态 把握工作主动权

魏亦山

编者按 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为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奠定了新的里程碑，也为推进党和国家各项工作提供了强大指引。深刻认识《决定》的重要意义，并有效指导实际工作，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贡献力量，成为摆在我们面前的一个重要任务。

(一)

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依法治国是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我们党一贯高度重视法治建设，自从新中国成立以后，历代中央领导集体都把加强法治建设作为重要工作来抓。通过数十年持续不断的努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基本形成，依法治国的理念得到越来越深入的贯彻，法治建设的成绩有目共睹。这次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正是在以往取得成绩的基础上，把我国的法治建设推进到了一个新的水平、新的高度，为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奠定了新的里程碑，也为推进党和国家各项工作提供了强大指引。

一是法治建设的方向更加鲜明清晰。《决定》指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全面深化改革、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决定》又指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定不移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依法维护人民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安全稳定，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有力法治保障。概括起来就是两句话，必须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必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这是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的重要出发点和落脚点。任何人都不要怀疑我们党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决心和勇气，任何人也不要怀疑我们党坚持正确政治方向的决心和勇气。

二是法治建设的认识更加系统科学。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对我国法治建设的现状进行了实事求是的深入分析，既没有否定成绩，也没有回避问题。在此基础上，对加快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进行了科学的顶层设计和战略部署。明确了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总目标——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明确了要形成五大法治体系——形成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有力的法治保障体系，形成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实现这个总目标，必须做到

五个坚持——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坚持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坚持从中国实际出发。《决定》还提出，完善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加强宪法实施；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保证公正司法，提高司法公信力；增强全民法治观念，推进法治社会建设；加强法治工作队伍建设；加强和改进党对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领导。这样就勾画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清晰蓝图，确保了今后的具体建设有章可循、顺利推进。

三是法治建设的举措更加切实有力。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绝不是一个坐而论道的文件，而是一个操作性很强的指引。《决定》坚持锐意改革的精神，敢破敢立，提出了一系列切实有效的改进措施。比如，完善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宪法监督制度，健全宪法解释程序机制；比如，加强党对立法工作的领导，完善党对立法工作中重大问题决策的程序；比如，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建立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等等，都是具有很强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干货”。

可以说，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决定》是一份具有深远历史意义和重大实践意义的纲领性文献。《决定》的出台，开辟了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的新篇章，也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的新篇章。

(二)

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是全党当前和今后影响重大的战略任务。中国太平保险集团作为金融央企，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国家建设，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

第一，在思想上要进一步坚定法治信仰，自觉当好全面依法治国的积极倡导者和坚定实践者。要深刻认识到，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必然要求。当前，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入决定性阶段，依法治国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的地位更加突出、作用更加重大。唯有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更好发挥法治的引领和规范作用，才能更加有效保障民生权益，不断推动我国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不断解放和增强社会活力、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不断开拓中

国特色社会主义更加广阔的发展前景。要深刻认识到，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全面深化改革、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必然要求。重大改革尤其是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改革决策，往往关系复杂、牵涉面广、矛盾突出。凡属重大改革都要于法有据。唯有充分发挥法治的稳定性、规范性、权威性、公平性，才能确保改革不变道、不走样，才能确保解决人民群众实际困难，真正给人民群众带来实惠，为人民群众利益提供最持久、最牢靠的保障途径。

要深刻认识到，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执政水平的必然要求。党的领导必须依靠社会主义法治。坚持党的领导，就要支持和保障人民当家作主，实施好依法治国这个党领导人民治理国家的基本方略。同时，唯有不断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完善党内法规制定体制机制，形成配套完备的党内法规制度体系，才能更好地把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落到实处。作为央企的党员干部，只有真正做到对全会决定入脑入心，充分认识全面依法治国的重大意义，才能保证思想不落伍，行动不掉队，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伟大实践中找准位置，发挥作用。

第二，在经营上要进一步坚守法治精神，积极分享全面依法治国的制度红利。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意味着整个社会政治经济体制的深刻变革。随着依法治国的不断深化，社会、经济治理领域的相关制度红利将大量释放。现代保险业兼具社会治理和经济治理属性，在这一进程中必将大有可为。太平集团经过“三年再造”，已经具备了一定的规模实力和市场影响力，在有些领域已经开始发挥引领作用。我们一定要保持这种良好势头，抓住这个重大机遇，积极分享全面依法治国的制度红利，把企业经营提高到新水平。

一是要大力倡导现代保险业的契约精神，充分分享政府依法行政、依法行政的制度红利。商业保险是政府依法行政、依法行政的有力助手，可以帮助政府更好地平衡社会利益，调节社会关系，补偿经济社会风险。这里的关键就在于我们的产品服务能否实现创新，适应需求。比如，怎样充分发挥商业保险的替代作用，更好地服务于政府简政放权。再比如，怎样发挥保险资本的优势，推动扩大优质医疗资源供给。又比如，如何借力，深入挖掘战略客户资源；如何深入挖掘上市平台资源，加强资本运营，用好用足用活资本市场的钱。这些问题都值得认真思考，认真研究，尽快拿出务实管用的对策；另一

方面，社会法治体系的日益健全也将不断改善商业保险经营环境。随着全社会法治意识的逐步树立，守法光荣、违法可耻的社会氛围逐步形成，商业保险的客户基础将不断改善，客户将更加渴望通过保险合同的契约机制管理自身风险，保障自身利益。与之相适应，我们的业务模式也需要随之调整。这方面，包括寿险、战略客户、产品市场、运营支持在内的各个条线，都要保持敏锐的嗅觉，练就强大的应变能力，做到客户变我也变，市场没变我先变。只有这样才能抢抓机遇，走在同业前列。

二是要大力提升资源配置效率，充分分享市场经济法治建设的制度红利。《决定》明确指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本质上是法治经济。用法治划清政府与市场的作用边界，形成市场决定资源配置的法治规范，能够使各类市场主体平等参与竞争，有利于降低企业的运行成本，提高企业运营效率；能够使企业和居民更加积极开拓创新，更加有力促进投资、消费增长，更加充分释放市场活力、社会资本活力和创业创新活力，从而提升经济增长的可持续性。这期间，必然包括资本市场、保险市场的快速、规范发展，也对企业的资源配置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这需要我们千方百计跟上法治市场经济建设步伐，努力提升自身资源配置效率。

第三，在管理上要进一步坚持法治思维，努力打造央企治理典范。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各级领导干部要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努力推动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在法治轨道上推动各项工作。具体到太平集团，就是要充分运用法治思维，打造公司治理规范、制度流程完善、资源配置高效的央企治理体系。通过依法治企，提升企业内的资源配置效率，规范经营管理行为约束，增强实力、活力、竞争力和控制力，从而充分发挥央企独特优势，积极践行依法治国的伟大实践。

一是要在党委的领导下建立健全董事会战略决策、监事会依法监督、高管层全权经营的现代公司治理机制。二是要不断完善集团制度流程，提升依法合规水平。三是要不断加强集团内部市场化资源配置力度，提升集团资源配置效率。四是要加强预防和惩治腐败、廉洁从业体系建设。目前，太平集团已经形成了包括监事会、纪检监察、风险合规和稽核审计的“四位一体”监督机制。下一步，我们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改进作风，坚定不移加强廉洁从业建设，真正做到让全体党员干部“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效果。

(作者系中国太平保险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

在强化监管中防范影子银行风险

彭丹



国际金融危机以来，影子银行的概念受到经济及金融界的广泛关注。在西方，影子银行是因金融消费者需求而产生并发展的，在相对完善的金融市场交易机制下有序运作，且以投资银行、对冲基金为主体的非银行机构在金融创新中起到重要作用，多表现为资产证券化和回购等业务。它通过交易过程而产生，在交易中注入流动性，在流动性基础上，同时注重信用风险。传统金融业要支持经济发展，一般是通过增加货币供应量的方式创造，但影子银行基本不触动货币供应，甚至不太影响利率，就达到了增加信用供应的效果。相比而言，中国的影子银行尚处于发展的初期，大多数仍是信贷和类信贷业务，且受到严格监管。因而，西方和我国的影子银行的实际情况还是有显著差异的。

通过银行理财产品的发展来探讨我国影子银行的体系具有一定现实意义，从2005年开始，银行理财产品的数量开始呈爆发式增长。其发展速度远高于标准化金融市场产品，如债券市场、股票市场、期货市场等。按照理财资金的投向目的

划分，可以分为投资类理财产品和融资类理财产品。投资类理财产品诸如投资股票、挂钩商品指数的产品等；融资类产品更多的是投向一些非标资产。按照产品中是否嵌入衍生品，又分为普通性和结构性产品。上述产品中，投向非标资产的融资类理财产品发展最为迅速，而且最易受到关注。分析起来，理财产品的快速发展主要推动力有以下几个，比如，作为金融市场中重要主体的银行，在利率市场化下，亟待进行业务转型，通过业务转型，降低存贷利差比重，增加中间业务收入；作为需求者的消费者或者融资企业，存在全面金融服务的需求；金融衍生品在我国的迅速发展，各类期货、远期、结构化产品为理财产品提供丰富的产品设计模式，等等。

应该说，以银行理财为主要代表的影子银行体系的发展，反映了现在商业银行已经从传统银行的存贷款业务向为客户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的转变，客观上拓宽了投融资渠道，提升了融资效率，推动了商业银行转型创新。因此，国际金融危机以来，以理财产品、资产证券化、大资管产品、银行信类产品等为主要特色的传统银行体系之外的金融产品已经成为我国金融创新的一个重要源泉。

任何事物都有两面性，中国的影子银行更是如此。我们以银行同业业务为例，买入返售业务的基本操作模式是三方协

议模式。通过此种业务对接融资企业，可以投向普通贷款所限制的领域，比如房地产行业和各种类型的政府融资平台，但这将产生如下问题：首先是影响了国家的贷款投向总体方针，不利于金融支持真正实体经济的发展；其次，此业务在资产负债表内、表外时常并未真实反映，一定程度上无法有效统计全社会真实的融资总量，对货币政策的制定产生影响；此外，在计提风险资产、拨备等方面，存在少提甚至不提等现象，无法真实反映业务的实质风险，亦存在金融机构之间违规兜底等情况，加之整个业务链条相对较长，系统性风险隐患较大。

基于上述原因，对于影子银行，我们一方面要适应其发展，鼓励其发展，但是更需完善相关金融监管体系，在强化监管中防范影子银行风险。

第一，提高金融产品的透明度，建立相关信息的统计与监测制度和机制。无论对于传统的银行表内贷款业务，还是以影子银行为代表的表外、表表外业务，都必须真实地反映出来，并进行管理。金融产品必须建立完善的收益与风险匹配模型，金融机构的影子银行产品必须真实反映其风险度，并进行准确的风险资本计提、拨备计提等。

第二，加快利率市场化进程，是加强对影子银行体系监管的必不可少的条件。货币政策必须从数量型政策工具转

向价格性政策工作，通过对代表信用之价格的利率进行调控，将有效解决影子银行中的绕道行为，且能够一定程度上解决融资企业利率被刻意拉高的状况。

第三，充分利用大资管时代的机遇，加快商业银行理财业务向资产管理的转型。在这一模式下，银行不用将信贷资产出售给信托等非银金融机构，减少不必要的流通环节，而是可以实现负债端与资产端直接对接，推出各类净值型产品。这也将游离在表外的资产纳入到管理框架之内，更加明晰地体现投资者收益和风险的关系，真正做到投资端和资产端的一一对应。在非标资产由暗转明的过程中，“银行影子”的扩张也受到实质性抑制。

第四，建立金融消费者保护机制。影子银行的“隐蔽”性特征，加之产品结构丰富复杂，存在提供服务的金融机构与消费者之间的信息不对称。金融机构在进行产品销售时，应与客户签订各类必要的合同，合同中应包括风险提示内容，同时应建立法律手续完备性检查制度和检查规程。

第五，鼓励第三方分析和评级机构的发展，以弥补政府监管的不足。影子银行创新发展快，不能光依托于政府的监管，也需要市场的力量。创新来自于市场，因此，通过市场辅助政府监管，将有利于监管的高效。

比如，围绕简政放权深化改革。要继续在简政放权上下功夫，一方面，加快建立和完善政府权力清单制度，做到“法无授权不可为”；另一方面，制定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清单以外的，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做到“法无禁止即可为”。双管齐下，真正做到市场壁垒的“减法”、做好市场空间的“加法”，为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

比如，围绕产业转型升级深化改革。事实表明，创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远比给某些行业特定扶持更为重要。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必须加快劳动力、土地、资金等市场化改革，使生产要素更加顺畅地流动起来。在这一过程中，推动以市场为导向的企业兼并重组、深化垄断行业改革，都是题中应有之义。

比如，围绕创新驱动发展深化改革。主要依靠资源等要素投入推动经济增长的老路已经走不通，新路就在科技投入上，就在加快向以创新驱动发展为主的转变上。如何实现创新驱动发展，根本在于增强自主创新的能力，重点是破除体制机制障碍。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要紧紧抓住促进科技与经济紧密结合这个核心问题，系统推进关于科技管理体制、决策体制、评价体系等的改革，建立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符合科技发展规律的现代科技体制，最大限度调动和激发广大科技工作者和全社会的创新活力，真正解放和发展“第一生产力”。

深化改革是适应新常态培育新方式的根本途径。但值得注意的是，在这一过程中，离不开宏观调控思路与方式的完善和创新。新常态下，保持定力是关键，宏观调控应坚持在区间调控的基础上，注重实施定向调控，抓住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更多依靠改革的办法，更多运用市场的力量，有针对性地实施“喷灌”、“滴灌”，把调控的发力方向放到激发市场活力、增加公共产品供给和支持实体经济做强等方面上来。此外，还要抓好已出台改革举措的落地，不仅要走出“最初一公里”，更要到达“最后一公里”，从而更多更快更好地释放改革红利，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实实在在的改革成效。